

周至县司法局（本级） 2022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决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2年，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统揽，紧扣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和上级司法行政部门工作部署，认真履职，服务大局，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建立法律援助工作联动机制，与人社、交通、交警等部门信息网络相衔接，并积极与民政、残联、卫健等部门建立信息共享“绿色通道”，全方位把握困难群众法律援助服务需求。今年以来，法援中心共获得受援人赠送锦旗6面和感谢信1封，中省、市新闻媒体报道我县农民工讨薪法律援助典型案例19篇。

（一）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完成上级司法行政部门分配的工作任务；编制全县司法行政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指导全县基层司法行政工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2、负责全县法治宣传、普及法律常识和依法治理工作，拟订全县普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各镇(街)、各行业法治宣传和基层依法治理工作；

3、负责指导和管理全县人民调解工作；监督管理全县148法律服务工作和社会法律服务,维护法律服务市场秩序；

4、负责指导监督全县律师工作，按照普遍建立法律顾问制度的要求，负责全县党政群机关、事业单位、企业团体法律顾问工作；

5、负责指导和管理全县公证工作，监督公证业务活动；

6、负责指导和管理全县法律援助工作；

7、负责全县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和监督全县社区矫正执法工作；指导、协调全县有关部门、镇（街）开展对刑满释放和解除强戒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

8、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计划、财务和后勤保障工作；

9、指导全县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10、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

11、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执法规范化工作，司法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和行政复议、应诉工作；

12、负责全县政法干部、普法骨干和法律服务人员的法律业务及职业再教育培训工作；

13、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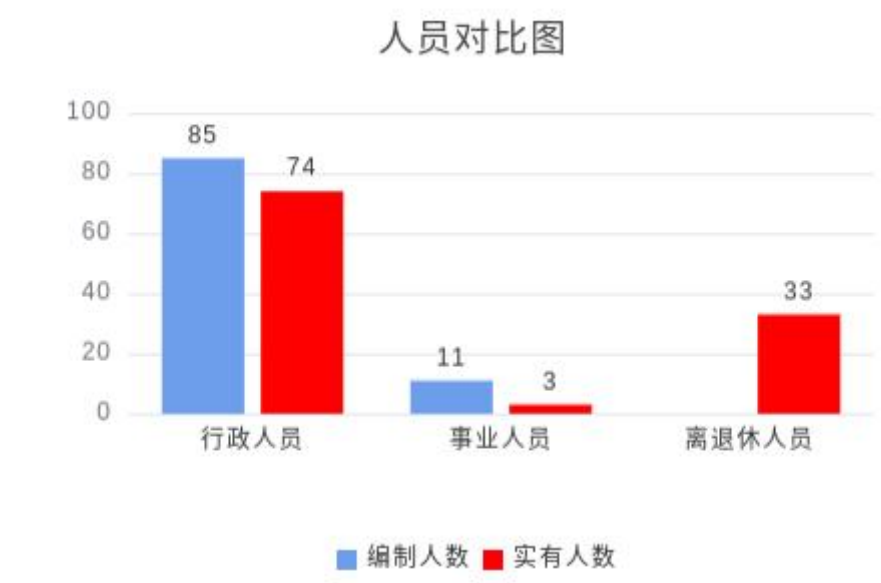
周至县司法局内设：办公室、政工科、法治宣传科、基层工作科、法制科、公证律师管理科、社区矫正科、行政复议与应诉科等8个科室，下属：陕西省周至县公证处一个直属单位。

二、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周至县司法局所属预算单位，编制2022年度部门决算。

三、人员情况

截至2022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96人，其中行政编制85人、事业编制11人；实有人员77人，其中行政74人、事业3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33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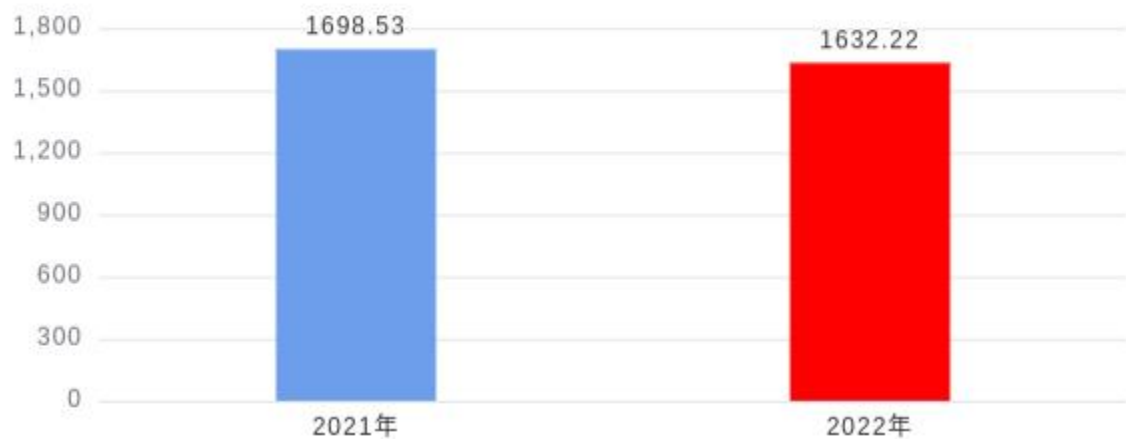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632.2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66.31万元，下降3.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减少。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632.2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632.22万元，占100%。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632.2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04.45万元，占79.92%；项目支出327.76万元，占20.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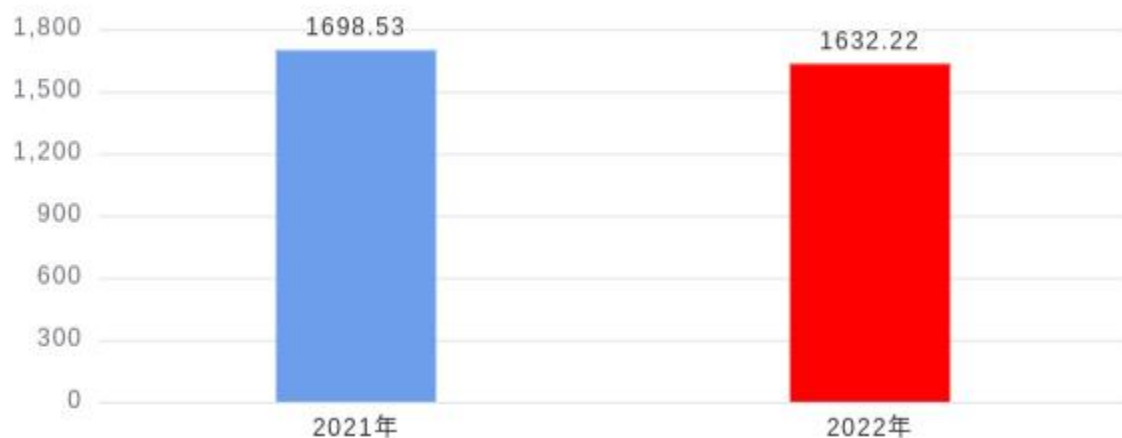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632.2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66.31万元，下降3.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减少。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074.01万元，支出决算1,632.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1.97%，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66.31万元，下降3.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减少。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933.26万元，支出决算1,304.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9.7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45.00万元，支出决算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2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日常行政运行费用增加。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54.00万元，支出决算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8.8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司法所修缮费用增加。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36.75万元，支出决算31.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1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法律援助案件减

少。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年初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11.1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区矫正对象增加。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法治建设（项）。年初预算5.00万元，支出决算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150.2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转移支付资金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04.4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1,183.4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121.0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5万元，支出决算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维修减少。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5万元，支出决算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6万元，支出决算4.5万元，完成预算的75.0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50万元，主要原因是培训减少。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培训。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2万元，支出决算1.43万元，完成预算的71.5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57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会议。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26.57万元，支出决算121.02万元，完成预算的95.62%。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8.33万元，主要原因是：日常行政运行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8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8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2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年度我局负责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贯彻执行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完成上级司法行政部门分配的工作任务；负责依法行政的监督、检查、协调、指导工作，负责县政

府重大行政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执法规范化工作，指导、督导全县依法行政工作；负责全县法治宣传和普及法律常识工作，拟订全县普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指导人民团体、群众自治组织和社会参与、支持法治社会建设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全县律师工作；负责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和平台建设，统筹协调全县法律服务资源，监督管理全县148法律服务工作；负责全县社区矫正工作；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计划、财务和后勤保障工作；较好的完成了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本单位2022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1074.01万元，执行数1632.22万元，完成预算的151.97%。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提高了司法行政人员办案业务水平、加强对社区矫正、刑满释放人员的管控、做好全县普法宣传人民调解、法律服务、法律援助等工作。积极做好了全县行政执法证件的监督管理工作、协调政府部门之间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中的矛盾和争议、承办县政府行政复议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办案水平有待持续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创新工作方法，持续提升办案水平。

周至县司法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周至县司法局（本级）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做好单位职工工资福利支出工作	完成单位职工工资福利支出工作	837.33	837.33		1227.8	1227.8		—	100%	—	
	任务2	做好单位日常行政运行工作	完成单位日常行政运行工作	231.73	231.73		282.23	282.23		—	100%	—	
	任务3	为司法行政做好基础准备工作	完成司法行政做好基础准备工作	4.95	4.95		122.18	122.18		—	100%	—	
金额合计				1074	1074		1632.2	1632.2		1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负责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贯彻执行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完成上级司法行政部门分配的工作任务；负责依法行政的监督、检查、协调、指导工作，负责县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执法规范化工作，指导、督导全县依法行政工作；负责全县法治宣传和普及法律常识工作，拟订全县普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指导人民团体、群众自治组织和社会参与、支持法治社会建设工作；负责指导监督全县律师工作；负责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和平台建设，统筹协调全县法律服务资源，监督管理全县148法律服务工作；负责全县社区矫正工作；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计划、财务和后勤保障工作；完成好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完成了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贯彻执行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完成上级司法行政部门分配的工作任务；完成依法行政的监督、检查、协调、指导工作，完成县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完成全县司法行政系统执法规范化工作，指导、督导全县依法行政工作；完成全县法治宣传和普及法律常识工作，拟订全县普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指导人民团体、群众自治组织和社会参与、支持法治社会建设工作；完成指导监督全县律师工作；完成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和平台建设，统筹协调全县法律服务资源，监督管理全县148法律服务工作；负责全县社区矫正工作；完成全县司法行政系统计划、财务和后勤保障工作；完成好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保证单位职工福利和日常行政运行			全体职工		全体职工		10		10	
			完成好司法行政各项业务			局机关和20个司法所		局机关和20个司法所		10		10	
		质量指标	完成好司法行政各项业务			100%		100%		5		5	
			保证好在职和退休人员福利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做好单位日常行政工作			2022年1-12月		2022年1-12月		5		5	
			保证好在职和退休人员福利			2022年1-12月		2022年1-12月		5		5	
		成本指标	保证单位职工福利和日常行政运行			100%		100%		5		5	
			完成好司法行政各项业务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舆论宣传引导			100%		100%		10		10	
			强化基层政府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			100%		100%		10		10	
			确保职工福利，维护单位团结稳定			100%		10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我县营造良好法治氛围			100%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20		20	
总分										100		100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2022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费							
主管部门		周至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周至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	45	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	45	1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社区矫正、刑满释放人员的管控、做好全县普法宣传人民调解、法律服务、法律援助等工作。				加强了社区矫正、刑满释放人员的管控、做好全县普法宣传人民调解、法律服务、法律援助等工作。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50分)	数量指标	普法宣传		50场次	105场次	5	5	
			社区矫正对象		220人	226人	5	5	
			刑满释放人员		230人	235人	5	5	
			法律援助案件		600件	671件	5	5	
			人民调解		2300件	2410件	5	5	
		质量指标	做好全县普法宣传工作提高广大群众遵纪守法自觉性		100%	100%	5	5	
			加强对社区矫正人员的管控，使其顺利回归社会		100%	100%	5	5	
			为困难群众提供法律援助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做好单位日常行政工作		2022年	2022年	5	5	
		成本指标	完成好单位日常行政各项业务		45万	45万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强化基层政府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		100%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全县营造良好的学法、普法、遵法、守法的法律氛围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县有法律诉求的群众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周至县司法局司法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司法所经费						
主管部门			周至县司法局			实施单位		周至县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4	54	5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4	54	5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要求修缮司法所，更好地为群众提高服务，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				按照要求修缮司法所，更好地为群众提高服务，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司法所数量	各基层司法所	各基层司法所	10	10		
		质量指标	修缮规模	六好司法所	六好司法所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时效	2022年全年	2022年全年	10	10		
		成本指标	司法所建设计划费用	54万	54万	20	2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司法所业务质量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无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司法所司法行政职能影响力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本单位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7111848。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周至县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32.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1,632.22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32.22	本年支出合计	57	1,632.2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632.22	总计	60	1,632.2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周至县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32.22	1,632.2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32.22	1,632.22					
20406	司法	1,632.22	1,632.22					
2040601	行政运行	1,304.45	1,304.4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00	55.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75.00	75.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1.29	31.29					
2040610	社区矫正	11.19	11.19					
2040612	法治建设	5.00	5.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50.29	150.2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周至县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32.22	1,304.45	327.7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32.22	1,304.45	327.76			
20406	司法	1,632.22	1,304.45	327.76			
2040601	行政运行	1,304.45	1,304.4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00		55.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75.00		75.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1.29		31.29			
2040610	社区矫正	11.19		11.19			
2040612	法治建设	5.00		5.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50.29		150.2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周至县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32.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632.22	1,632.22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32.2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32.22	1,632.2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632.22	总计	64	1,632.22	1,632.2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周至县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 632. 22	1, 304. 45	327. 7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 632. 22	1, 304. 45	327. 76
20406	司法	1, 632. 22	1, 304. 45	327. 76
2040601	行政运行	1, 304. 45	1, 304. 4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 00		55. 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75. 00		75. 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31. 29		31. 29
2040610	社区矫正	11. 19		11. 19
2040612	法治建设	5. 00		5. 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50. 29		150. 2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周至县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78.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02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27.76	30201	办公费	23.1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342.59	30202	印刷费	18.0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241.79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60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5.34	30206	电费	0.3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2.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1.9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4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8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3	30215	会议费	1.4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4.5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4.5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88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7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4.5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183.43	公用经费合计					121.0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周至县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周至县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周至县司法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5.00		5.00		5.00		2.00	6.00
决算数	5.00		5.00		5.00		1.43	4.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